



关于更名为“皮肤病与性病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与加强中心管理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2019年5月24日科技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国家药监局联合发布文件（国科发社〔2019〕177号），认定依托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建设国家皮肤与免疫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2025年11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发布《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管理的通知》（国卫办科教函〔2025〕425号），就进一步加强国家医学研究中心管理提出具体工作要求。

为了贯彻落实〔国卫办科教函〔2025〕425号〕文件精神，根据国家卫健委统一部署，国家皮肤与免疫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工作将进行以下调整：

一、国家皮肤与免疫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更名为皮肤病与性病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二、皮肤病与性病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及其协作单位铭牌将根据文件要求统一更换，原铭牌于2025年12月31日全部废止。

三、皮肤病与性病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所开展的专病规范化诊疗中心项目名称同期变更为：

- 1、银屑病规范化诊疗与临床研究协作项目；
- 2、2型炎症皮肤病规范化诊疗与临床研究协作项目；
- 3、皮肤肿瘤规范化诊疗与临床研究协作项目；
- 4、毛发疾病规范化诊疗与临床研究协作项目；
- 5、真菌病及其他感染性皮肤病规范化诊疗与临床研究协作项目。

各项目协作单位将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新的协议签署与认证考核工作；优秀协作单位，将推荐作为国家中心核心网络成员单位在政府网站上注册备案。

四、根据国家卫健委统一部署，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www.medicalresearch.org.cn/www.yxyj.org.cn）设立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管理模块。各领域国家中心及其核心网络成员单位均需要在平台注册备案，中心日常管理、信息维护、报送材料和遴选评估等管理需求通过系统平台完成。

感谢全国皮肤科同道对国家中心的支持与帮助，未来将继续秉承“共建 共享 共赢”的宗旨，携手全国皮肤科同道为我国皮肤医学事业的发展与进步贡献智慧与力量。

联系人：汪科、李祥（13811495603） pifuke_pku@163.com

